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執行董事、財務總裁、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以及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執行董事、財務總裁、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匡建財先生(「匡先生」)另有公務，彼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匡先生亦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匡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董事會謹此向匡先生致以衷心感謝。

公司秘書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鄭醒偉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鄭先生持有香港珠海學院會計學位及美國夏威夷太平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先生為美國華盛頓州之持牌執業會計師，並擁有香港執業會計師執業證書。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兼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審計、稅務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授權代表之委任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 Allan Ritchie 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國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國輝先生(行政總裁)、Allan Ritchie 先生(副行政總裁)、匡建財先生(財務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鈺明先生、錢智輝先生、朱天升先生及林庭樂先生。

* 僅供識別